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全面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有关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促进作用，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

（一）主动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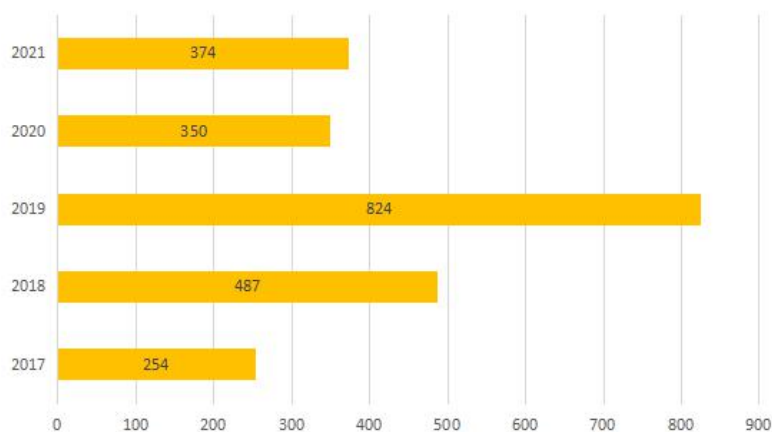
围绕法治政府建设，持续深化主动公开，一是做好各类规划主动公开。紧扣“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主动公开《花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及各项专项规划，收集整理 1980-2020 年历史规划并设置专栏主动公开。二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在市政府新闻办指导下，全力做好 4 场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的服务保障工作，第一时间权威发声，及时回应公众和媒体关切，社会效果良好。三是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7045 条，发布政策解读 57 篇，召开“十四五”规划专项新闻发布会，协调央媒和省市主要媒体开展深层次、全方位的解读和宣传，扩大政策文件的传播度和知晓度。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2021 年对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重要

文件进行视频解读共 10 条，在市政府办公厅组织的上半年和下半年优秀解读案例评选中均获良好等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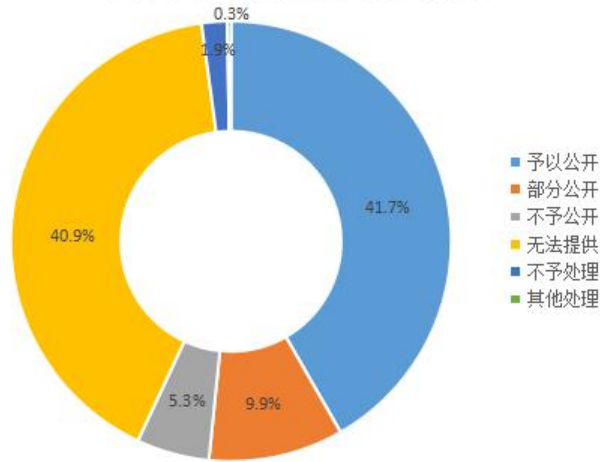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围绕信息公开条例落实，高效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一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优化依申请工作流程，建设政务公开专区，做好申请公开接待、咨询和服务，全面掌握申请人的诉求，有针对性地提高办理质量。坚持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准确、程序合法规范，严把事实关、法律关、程序关，切实做好事前加强沟通，事中规范办理，事后释明、回访。二是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时效。积极开展提升依申请公开效率行动，将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时效纳入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2021 年全区共办理申请公开案件 374 件，平均答复工作日数为 7.29，比法定的 20 个工作日压缩了 63.55%。全年涉行政复议案件 27 件，涉行政诉讼案件 6 件。

2017-2021年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数量



2021年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结果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广州市行政机关公文公开属性审核办法》，明确公文公开属性审核的责任主体、审核要点和流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机制。建立政府文件公开属性和有效性的评估调整机制，组织梳理2018年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文件，经评估，3份文件由依申请公开转为主动公开，11份主动公开文件标注失效。督促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开展文件公开属性和有效性的评估调整工作。

（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坚持把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统筹各单位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报纸、电视、电台、政务新媒体矩阵，规范编制发布网上政府公报4期，全链条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优化市政府门户网站功能，开设两会专题、疫情防控、“十四五”开新局、党史学习教育专栏，构建多渠道互动交流平台，开设咨询投诉、民意征集、电子信访、

书记信箱、在线访谈及12345专区，引导网民参与互动，对留言事项进行案例选登。

（五）监督保障情况。

围绕标准化规范化，加强政务公开监督保障，一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全面规范公文办理程序、信息公开审核工作，明确公文类信息公开的范围、标准和流程，从源头上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优化考核方式和内容。结合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通过调整考核项目、考核分值比重，引导全区各单位着力解决政务公开工作薄弱环节和瓶颈问题，强化绩效考核正向激励，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三是建立常态化督促检查机制。健全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区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抓总抓统落实年度工作要点，定期开展网上巡查和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检查，及时指导督促、限时整改，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四是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全区线上线下结合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重点讲解多形式政策发布解读和依申请公开案件规范答复，不断提高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6	8	4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822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41829
行政强制	5591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271.1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6	31	0	0	0	6	37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38	17	0	0	0	1	156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3	3	0	0	0	1	37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4	0	0	0	0	0	4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0	0	0	0	0	0	1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0	3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无法提供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4	11	0	0	0	3	13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4	0	0	0	0	1	15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6	0	0	0	0	0	6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37	31	0	0	0	6	37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8	0	0	0	0	0	8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4	2	0	1	27	1	0	0	1	2	4	0	0	0	4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们认识到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策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务信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实效需进一步夯实。**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单位人员更替较频繁，依申请公开答复仍不够规范。**四是**政务公开平台栏目有待进一步理顺和优化，运维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花都区将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要求，进一步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一是**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定位，健全完善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监督考核等制度规范。**二是**推进政策文件解读全覆盖，注重从公众的视角出发，重点提高解读精准性，丰富解读形式，统筹运用图文解读、动漫视频解读、专家解读、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进行政策解读。

三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把握市场关切、群众关切，用好新闻发布会、“两微一端”，主动回应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问题，权威发声及时做好舆论引导。四是做好年度政务公开培训，加强日常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定期总结和汇编典型政府信息公开案例，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水平和能力。五是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管理、运维和应用，规范政务新媒体新平台，完善公开平台建设，强化公开渠道数字化，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本年度报告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89号，邮编：510800，联系电话：020-36999015。